

基金管理人：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0年1月30日

##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和基金份额持有人应当遵守《基金合同》。本年度报告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确认，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法律责任。本基金年度报告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确认，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法律责任。  
基金管理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对本年度报告的内容承担连带法律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对本年度报告的内容承担连带法律责任。  
基金销售机构承诺按照“买者自负”的原则，对投资者的申购、赎回、转换等交易行为的合法合规性不承担责任，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管理人承诺在基金存续期间持续履行向基金持有人提供基金信息的义务。  
本年度报告摘要须摘录或节选前述正文，投资者若欲了解详细情况，应阅读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2

## § 2 基金简介

华宝兴业行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宝兴业行业精选股票

基金代码

240010

交易代码

24001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7年6月14日

基金管理人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总资产

2,899,000,562.15份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899,000,562.15份

报告期天数

250

报告期剩余天数

105

报告期天数